附件5-1

2024年阳东区轮作休耕项目申请表

（新型经营主体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实施主体 |  |
| 法人代表（自然人） |  | 信用代码（身份证码） |  |
| 开户行 |  | 银行账号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轮作面积（亩） |  | 轮作模式 | ☐稻油 ☐油稻 ☐稻稻油 |
|
| 实施地点（包括镇村垌、四至） |  |
| 项目承担主体意见 | 本单位对以上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。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  |
|
|
| 村委会意见 |  （情况属实） 签名： 单位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|
|
|
| 镇人民政府意见 |  （同意上报） 签名： 单位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|
|
|
| 区农业农村局审核意见 |  签名： 单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
|

注：稻油（该“油”指花生等油料作物，也可结合实际开展油稻模式）、稻稻油（该“油”指油菜等油料作物）。